



农业税征管

大力强化农税“征管查”工作

湖北省大悟县财政局

我县农税机构是1988年设立的。几年来，我们坚持以全面创优为目标，念好“征管查”三字经，扎扎实实抓基础工作的建设，不断改进征管办法，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农业税做到连续三年完成任务，名列全省前茅，耕地占用税做到无漏欠，农林特产税三年翻两番。特别是1990年，农业税、农林特产税和耕地占用税（以下简称“三税”）总额突破千万元大关，比1989年总额翻了一番。

一、抓好“三个基础”。为了优化农税征管，我们狠抓了三个基础工作的建设。一是政策宣传。为了使广大纳税对象了解税收政策、遵守税法，我们广泛开展了农税政策宣传，采用有线广播、电视、幻灯、宣传册、墙报、固定标语牌和宣传栏等形式，在群众集中地和主要街道、路口、村庄广为宣传。同时，我们还将农税政策和任务指向群众公开，既使群众了解政策实质，又能接受群众监督，促使农税政策的正确执行。二是征管制度建设。根据国家农税政策、结合我县实际，我们对农业“三税”的征与管，制定了一系列的具体征管办法和制度，并以县政府的名义下

投入或缓期申报新的投资建设项目。

二是分类排队，主攻难点。从1989年开始，我们市财政部门对历年投放的支农周转金的使用情况及用款单位的经济效益和还款能力进行了具体分析，划分了四大类：（1）企业经营有方，经济效益好，有还款能力的；（2）企业经营不善，资金周转慢，不能按期还款的；（3）企业经营亏损，帐面出现红字，没有偿还能力的；（4）厂垮人散，债务不清，无法回收的。按照排队情况，从去年初开始，我们市财政部门采取既抱“西瓜”又捡“芝麻”，主攻借款大户，带动左邻右舍的回收措施，对大额还款单位进行重点催收，经常抓回收进度；对小额还款单位，采取“挤”的办法，从易处着手，在难处上突破，既帮企业促产

发文件，全县统一执行。三是农税干部队伍建设。几年来，我们选拔、配备了一批精干的农税专管员和助理员，采取培训、竞赛、树标兵三种办法，先后举办农税业务培训班4期，参加人数达150余人次；举办农税知识有奖竞赛、考试两次，参加人数200多人次；开展“劳动竞赛”一次，树标兵10个，并先后将他们的事迹通报全县，有的还在省、地刊物上刊登，掀起了“学先进、赶先进”的热潮。通过上述活动，提高了广大农税干部的思想道德素质和业务素质，有效地促进了工作。

二、搞好“三个结合”。1、常年征收与突击结算相结合。首先，对农林特产税、耕地占用税实行常年征收。根据农林特产的不同生产销售季节，年初按品种分户进行测算，任务下达到组，由村组按季分户代征农村特产税。对耕地占用税，实行“随批地、随征收”的办法，征收耕地占用税与征用耕地同步进行。其次，对农业税，实行突击征收。针对我县粮食作物为稻麦两熟，小麦产量占全年粮食产量的五分之二以上，农民每年小麦收割后，除留种子和少量的食用麦

增收，又抓到期周转金的回收上解。采取这一措施后，当年全市有89%的乡镇财政所提前完成了全年周转金回收任务。

三是责任到人，奖惩挂钩。我们市财政部门在周转金的回收工作中，以健全约束机制来促进回收。

（1）实行目标责任制。市局首先确定全年全市回收总额目标，然后分解或确定各县（市）、区全年完成回收数和上解数。（2）实行岗位责任制。采取市局包县，县局包所，财政所包点的分片包干办法，层层落实回收人员、回收任务和回收时间。（3）实行监督责任制。在坚持下管一级的原则下，一级抓一级，层层用劲，层层回收，并且采取行政、经济、法律三管齐下的管理手段，确保各级任务的完成。

以外，全部销售的实际情况，加之农民有一季完成全年完成农业税任务的习惯，我们在征收工作方面就积极争取主动，每年5月底层层动员，6月份大打入库结算的“歼灭仗”，一次完成全年征收任务。

2、抓大宗税与抓零星的漏欠税相结合。对税额较大的大宗税，采取“成立专班、集中力量、清理检查，重点督收”的办法，集中攻关，确保入库。如1990年对黄麦岭磷化公司占地应纳的500多万元耕地占用税，我们就采取了由分局局长牵头，成立督收小组的办法进行征收，经过长达两个多月的动员、督促其工作，使500多万元的税款金额收入国库。我们对零星的漏欠税的征收办法是，每年将全县农税专管员集中两次，成立清理检查小组，对全县20个乡镇巡回清理，现场结算。这样做效果较好，如1989年，通过巡回检查，仅耕地占用税一项，就清理结算60多万元的税款。

3、集中结算和分散缴款相结合。根据农业“三税”的不同特点，我们采取不同的征收办法。对农业税，采取“任务到组，结算到村”的办法，纳税通知书分户下达，由村、组长掌握，分户代征，然后以村为单位集中与财政所结算。对耕地占用税，采取分户结算，按占地计划，先纳税后办证，单独结算入库。对农林特产税，分三种情况征收。一是对大型国营农场、林场、茶场等财务管理比较健全的地方，实行查帐征收；二是对乡办、村办的小型场的征收，实行承包，包死基数，一定三年不变；三是对农户的零星应税品种，实行分散缴款，由村组统一代征，集中结算。

通过上述“三个结合”，我县农税收入做到了“两个增长”，即征收收入库数比上年大幅度增长、实际完成数比年初计划有所增长。

三、坚持“三个挂钩”。为了加强农税管理，加快入库进度，我们狠抓了“三个挂钩”。一是与乡镇利益挂钩。将农税征收入库金额、进度与乡镇的正常经费拨款、农业投入、乡镇有关干部的奖励工资等三个方面挂在一起，实行按入库进度比例拨付经费，按征收增长幅度安排农业开发资金收入数量，按完成任务比例计发干部的奖励工资。1990年，县政府将农税任务定入了乡（镇）长的百分考核责任制，与个人的奖励工资挂钩，每月结算通报一次。通过上述“三挂钩”，提高了乡镇行政干部抓农业“三税”入库的责任感和积极性。每到征收季节，乡（镇）长亲自挂帅，层层分片包干，明确责任，规定入库时间，一些行政干部住在村里，亲自上门督收结算，直到全面完

成任务。二是与农税干部的责任和利益挂钩，年初，我们对农税干部制定了百分考核责任制，将农税征收管理与农税干部的奖金、下乡补助、年终先进个人评比、转正、定级、提拔等挂在一起，掀起了农税干部变被动为主动，变消极为积极地争时间，抢速度的竞赛热潮，全县出现了十几个乐于吃苦、廉洁收税、勤于服务的先进农税员、有五人受到了省地财政部门的表彰。同时，针对过去存在“白条”收税和农税员长期将税款不入库的现象，我们还重点将农税票证管理、结算制度订入了百分考核责任制，实行“边开票、边收款、边入库”，做到日清月结，票款同步。三是与其它有关部门的财政拨款挂钩。农税征收入库的好坏，与银行、粮食、土地管理等部门配合息息相关。为此，我们一方面注重主动上门协商工作，一方面与部门的经费和其他财政拨款挂钩，有效地促进了入库进度。如对耕地占用税，通过协商，制定了土地管理部门联合办公协定，实行“先纳税、后办证”，对土地管理部门适当增拨业务经费，调动积极性，有效地制约了偷漏欠税行为的发生，减少财政工作量。对农业税入库，我们与粮食部门的亏损补贴挂钩，促使粮食部门优先兑付农业税款。通过“三挂钩”，促进了农税入库进度，做到了票与款、征收与入库两个同步。

四、突出“三个重点”。涵养“两税税源”。农业生产的发展，是农业税收的源泉。我们从生产第一的观点出发，积极筹集资金，涵养农业税税源。我们将每年的农林特产税、耕地占用税等县级分成收入，按政策建立了土地开发建设基金，重点向农业生产倾斜。为了使有限的资金用好用活，我们坚持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农业科技推广应用、农林特产生产三个方面为重点，广泛开展资金、管理、信息三个方面的服务，涵养农业税、农林特产税“两税”税源。1990年，我们共筹集资金170多万元用于发展生产。其中，投资15万元用于粮食和林特产品病虫害防治；投资35万元，兴建多种经营基地12个，面积4000亩；投资5万元，建吨粮村一个，年增加粮食产量100万斤；兴建、改造农副产品加工企业、兴修桥梁、塘堰等其他投资40多万元。通过积极扶持农业生产的发展，一方面，扩大了财源，增加了农民的收入；另一方面，加深了农税干部与农民群众的感情，促进了农税征收任务的圆满完成。

